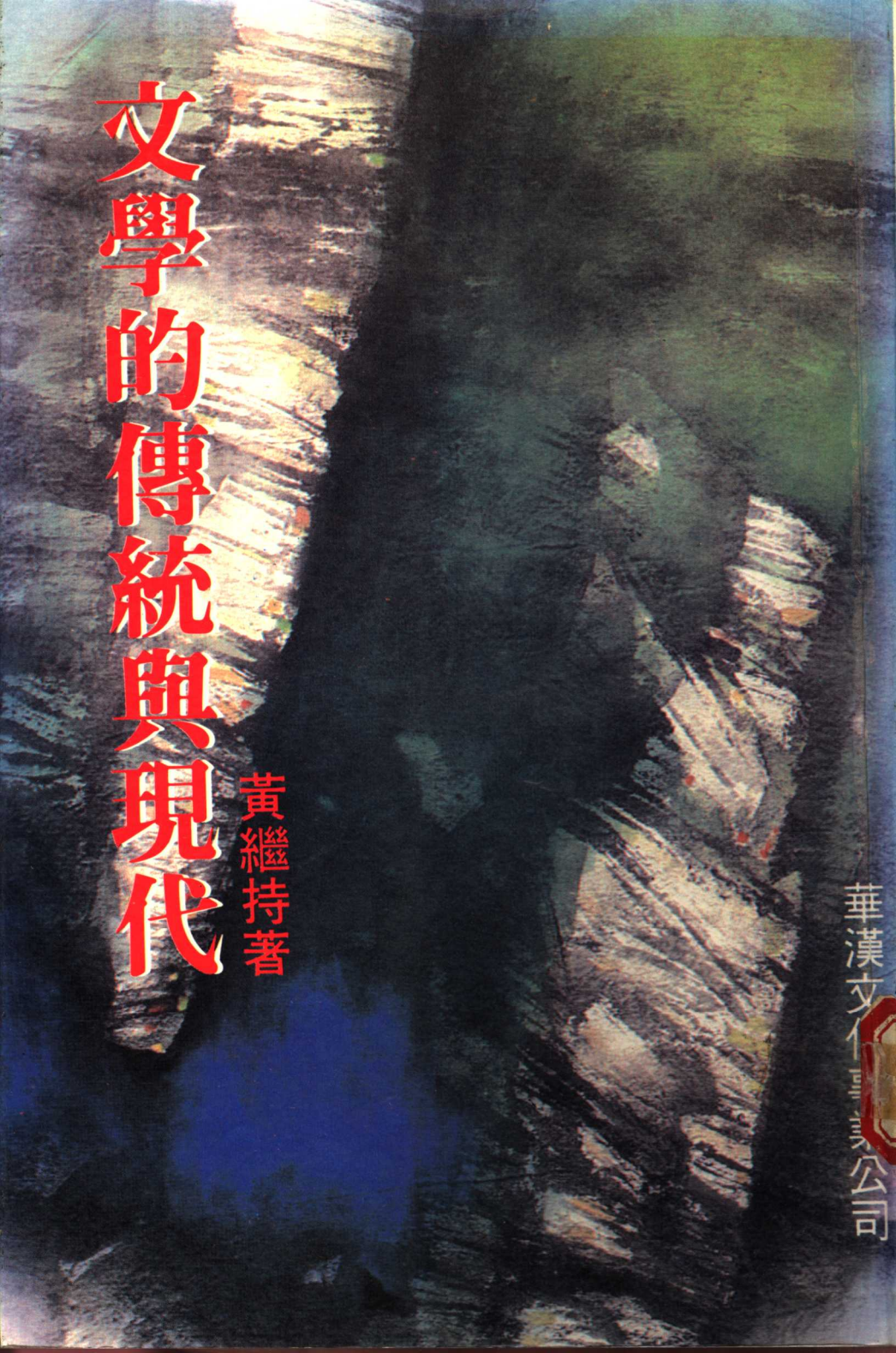




文學的傳統與現代

黃繼持著

華漢文化事業公司

文學的傳統與現代

黃繼持著

華漢文化事業公司



版權所有・不准翻印

· 名家系列 ·

文學的傳統與現代

作 者／黃繼持

封面設計／一 文

主 編／陳浩泉

責任編輯／章 立

出 版／華漢文化事業公司

香港軒尼詩道200號恒生銀行大廈604室

Wah Hon Publishing Co.

Rm. 604, Hang Seng Bank Bldg.,

200, Hennessy Rd. Hong Kong.

Tel. 5-8919810

印 刷／藝城印刷公司

香港柴灣利眾街40號富誠工業大廈16樓A4

發 行／藝美圖書公司（經銷書店）

香港摩利臣山道一號二樓

Tel. 5-745650

利通圖書有限公司（經銷百貨公司、超級市場）

九龍紅磡民裕街凱旋工商業中心8樓C座

Tel. 3-645529

版 次／1988年7月初版

國際書號／ISBN 962-288-051-7

定 價／港幣二十二元



黃繼持

黃繼持，原籍廣東中山，一九三八年生於香港。香港大學碩士。曾赴英國倫敦大學及日本京都大學研究。一九六五年起任教於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。

課餘積極參與香港文化活動，包括編輯文藝刊物，從事文學研究，擔當文學獎評判等。現下兼任香港中華文化促進中心理事、香港文學藝術協會執行委員、《八方》文藝叢刊總編輯。與人合編的書籍，有《現代中國詩選》、《茅盾香港文輯》、《香港文叢——溫健駒卷》等。

引言

這本集子的總題目：「文學的傳統與現代」，看來體面，實則張皇，希望不要引起讀者錯誤的「期待」。因為本書不過集結了幾篇關於中國現代文學的研究論文，加上一篇試圖把中國傳統與現代文學的特質通貫言之的講稿，再拼湊若干零札而已。寫作時間有先後，體例也不盡一致。若非出版者雅意，本可任其埋在雜誌學刊中，作為學術上已陳腐狗的。

所謂「學術」，對比於「藝術」而言，主要指知性的探究，揭示客觀的事實，闡述客觀的道理。雖則學者當有識力與慧解，畢竟跟藝術之重感性、尚主體、騁才情者，不可混而為一。「文學」的本質應是藝術，「文學的研究」則趨於學術之途，與創作殊科，與品鑒異致，卻跟史學哲學相鄰。文學史及文學理論，作為文學研究的本業，不外是文化現象的積累和反思。

本書涉及文學理論，但多從演變的軌轍、即「史」的角度去考察，因此不過為現代文學思想史中個別問題做點提挈或補綴工作，試圖把史料勾稽與理論疏解扣連起來，相互聞發。某些篇章寫得比較煩瑣，這或許可用「學術的細密」來解嘲；另外一些不免庸廓，卻難用「理路的通貫」來做遁辭了。

數年來這方面的習作，只敢刪存區區幾篇，倍覺赧然。猶憶動筆之初，竊思與當日學術動向有所呼應，卻也不欲人云亦云，因此也曾略引人注目。甚喜近三四年來國內文學研究頗能擺脫羈絆，進展

迅疾。筆者當時的異說妄言，如今多成老生常談。學術的進展，固然由於學者們接力，但對於沒有長進的個別學術工作者而言，確是相當殘酷的。我只好自我安慰，這疊稿件也許還有一點點「剩餘」價值，否則華漢的陳浩泉兄，敢出版這本集子，他的高誼與傻勁，真叫我承擔不起了。

一九八八年三月

本書選錄黃繼持近年所寫的文學研究篇什，論述中國現代文學思想為主。作者自出手眼，史料的勾稽與理論疏導結合，內容充實，思致縝密。其論傳統與現代，則宏廓而有實感。書中并涉及在香港的文學討論，可為一般文學史書補闕。

作者黃繼持，任教於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。



H.K.\$22.00

ISBN 962-288-051-7

PUBLISHED & PRINTED IN HONG KONG

目錄

引言

人文精神與藝術旨趣

——從中國傳統談到現代文學

布萊希特與中國傳統（附錄）

明代中期文人型態

魯迅與佛教

魯迅與馬克思主義文藝思想

關於茅盾與自然主義的問題

一九四一年茅盾涉及中國歷史文化的雜文

現代中國文藝的「民族形式」問題

——抗日戰爭時期華南與重慶的討論述評
戰後香港「方言文學」運動的一些問題

中國當代文學的文化「尋根」討論述評

人文精神與藝術旨趣

——從中國傳統談到現代文學

「中國文學的傳統與現代」是一個大題目。我只能大題小做。

所謂「傳統」，不只是個時間的觀念，而且是個價值的觀念，並須作總體性的提挈。現代與傳統文學的或違或繼的關係，往往比表面所見的更為微妙深遠。何況文學根於生活，貴在創新；卻又不能否認傳統的存在。

現代之於傳統，比諸哪吒太子析骨還父，析肉還母，結蓮花為身軀，總要複雜得多吧！

（一）儒道兩家的人生態度

講中國文學傳統，可以從不只一個角度，用不只一種方式去講。這裏希望執簡馭繁，提挈到中國文化的主脈，即儒道兩家的人生取向與藝術旨趣講。

文學當然不等於哲學。但具廣泛統攝能力的哲學體系，往往既能集中一個歷史階段的思想經驗，又能繼續對人生種種活動，包括文藝活動，有所啟發指引。當然，文學根源於生活，而生活比任何哲學豐富得多。儒道兩家思想，與不斷開展的生活本身比較，對於文學創作，仍不免是次要的。在中國

文學史上，可以找出不屬儒家道家或什麼家的好作品。觀念不足承載生活的全體，更不能用觀念剪裁生活，以觀念之履去削生活之足。但從大處着筆，我們仍然不妨借助儒道兩家的一些觀念，描畫出中國文藝思想的脈絡；再以作品的特色與文人的心態，用作參證，也許可以勾勒出中國文學傳統的一點眉目。

自然這不過老生常談，無甚新意。而以「人文精神」一詞指謂儒家乃至中國文化的基本性格，也是多年來學者所盛言的。我這裏襲用過來談文說藝，圖個方便，以作思考討論的端緒而已。^①

儒家正視人的存在，重視人際關係，而領會性情的本體。孔孟所謂的人性，是人所以異於其他生物的本質。人性不是個抽象的概念；通過我們的「情」之發動，當下即可反身體證。例如惻隱之情動，可以見出人性之仁；羞惡之情發，可以見出人性之義。儒家講「性情」，正是肯定人的尊嚴。不離人的主體而尋價值根源，不歸於神，不逐於物，不淪於禽獸。^②人生是個實踐的歷程，人際生活是人的基本生活，因此，人基本是個道德的存在。我們說的是廣義的道德，根本意義的道德，是指人與人之間的美好的情意，與善的自覺能力。人際關係之合理，藝術生活之合情，情理交融，人遂其生，乃有文化日新不斷的創造。所以儒家強調「性情之教」，本性情以立禮樂。這是比一般的「人道主義」更為卓越的人文精神。

道家對人生的態度，表現於從社會利害計較的機心中掙脫出來，以求境界的超昇與心靈的自由。道家似乎離開人間，進入自然，與天地萬物為一。但那不是以「神」來凌駕人，更不是以「物」來吞沒人，而是「人」的精神遊於逍遙之境，仍是人的精神的超昇，人的性情的開拓。雖然，內聖外王之

道，未必是道家普遍的嚮向，一般道家儘可不必在社會政治上有正面的建樹；而後世激越者如阮籍嵇康更以叛逆姿態，蔑視破壞已經僵化了的社會成規；但道家一般對人情世事，亦多能隨順周旋，應機疏導。入道有門，修道有序，在過程中，更多能體味到人間的茫昧與悲苦。而悟道之後，仍然不離人間世之觀照。因此道家雖然不好就算爲人文精神，但其實仍然是以人爲端的。

在中國文化中，儒道兩家相反相成，形成辯證的統一。傳統知識分子、文人、藝術家，身兼儒道者，例不勝舉，此不多說。現在要說的是儒道兩家的美學意蘊與文藝思想。

（二）儒道兩家的美學觀點

儒家的美學觀，〈樂記〉表達得最完整；配合〈毛詩序〉與孔孟荀說詩談文的要言雋語，構成儒家文藝思想的典則。「凡音之起，由人心生」，「其本在人心之感於物。」③「在心爲志，發言爲詩。」④論藝術從人的情志講起，即從人的具體感受講起。這種感受，固然首先是我自己真實的感受，但我是羣體中一分子，而且這人間性的羣體受着歷史文化的涵育；不論我是否意識到，我的感受，只要不太浮泛淺薄，總與羣體中的他人有一定程度的關聯。情之感通，證明人性有共同之處；也證明歷史文化有普遍意義。道德倫理建基於此。儒家即強調藝術與倫理相通，「禮樂刑政，其極一也。」⑤樂本於性情，禮亦本於性情。道德主體同時是藝術主體。因此可以說：「德者，性之端也；樂者，德之華也。」「情深而文明，氣盛而化神，和順積中而英華發外。」⑥這是中國藝術最高的境界，也是道德最高的境界，而又是人作爲人可以到達的境界。禮與樂似相反而實相成，不但「樂」是

藝術，而包括禮儀風俗倫理政治的「禮」，也可以看成藝術，是人性之善人情之美在文化生活上的充份體現。這是儒家的理想境界。

以性情爲中心，可以統攝「興觀羣怨」的詩之用，⑦「溫柔敦厚」的詩之教，⑧「厚人倫，美教化，移風俗」的詩之效。⑨關於這些，論者已多，不擬重複。只打算就現代人的思考角度澄清一些問題。

一般認爲，儒家過份強調文藝與倫理政治的關係，偏重文藝的教化作用；宋代理學家更提出「文以載道」⑩把文學視作道德的工具，造成「泛道德主義」之失。但我們回到儒家原來的思想典則，儒家認爲道德與藝術在本原上同出於性情，也沒有忽略文藝的特性。詩之抒情言志，表現爲主觀感受與客觀世界之統一。詩之通於治道，不等於着意把文學用作政治工具；而謂具有真情實感的詩，能感染人的美善之心。政治作爲「禮」的一種表現，應該是道德的。藝術與道德既都出於人的性情，所以文藝與政治都以人性爲基礎。中國文學以詩經爲典範，便開展出整幅的有情有德的人間世界。

這個儒家的理想模式，在具體的文藝實踐中，當然未必能夠充份呈現出來。歷史上的實際政治，也不盡如儒家所擬想般建基於道德，卻往往以權力利害爲運轉。還有，人的利慾之心與非理性成份，儒家也未必能夠充份照察。這些東西，進入人的生活與感情，表現爲文學藝術，情況實在遠比儒家的理想模式爲複雜。但儒家這個理想，畢竟是人類智慧的高度發揮，在曲折的歷史行程中，照引着中國偉大的藝術心靈與道德心靈。

人生情感的極致，儒家所體會的是「哀樂相生」。⑪道家始於體認人生之大哀，終於超乎哀樂，

而達「至樂」之境。^⑫這都可以有相應的文學藝術的表現。哲人文人，不論近儒近道，或兩者兼綜，他們的感受體會、修養實踐，總是一項伴隨生命終始的歷程。而在具體生命歷程中，心志之所向，卻也不一定常注於現實的政治或超越的道體；一般生活感受的起落，即直接化為文學藝術之所資。這方面的切近之感，更易通於大眾之情。既與大眾通情共感，復能即此有所領會，上達於「道」——儒家的「道」，道家的「道」，乃至古往今來與人生內容關涉的道——便開拓了藝術的境界。單就這一點來說，文學藝術的生命，超過特定的哲學思想。而換一個角度看，儒家道家也都可說是人生的藝術，因為兩者都訴諸人的性情感受，歸於生活境界之提升。兩者都不應是封閉性的哲學體系，當如文學藝術般無窮開展。

歸到藝術心靈的活動方式與藝術表現，道家作了不少可貴的啟示。莊子說道遙遊。「逍遙」是心境的自由。「遊」，是中國美學一個獨特的觀念。^⑬儒家說「遊於藝」，^⑭道家更將之發揮至極。「遊」，是情意的開放舒展，是人的精神生機的具韻致的舒放。遊，方能以自由超逸的心態，觀照萬物形相而得其神。道家談玄說妙，深知普通的言語不能盡微妙之旨，所以或者精要簡約，不言而喻；或者卮言曼衍，譬喻烘托，思以有限之言傳無盡之意。道家這種「言意之辨」開啟了中國文藝之富於靈慧的指點式的表現手法。^⑮而儒家從另一角度引發出，說詩重比興，說春秋重微言大義，都充份注意到語言的藝術幅度。^⑯加上溫柔敦厚，中和之教，發展為中國文學所特重的含蓄蘊藉的風格。

儒道兩家的藝術表現手法滙合，形成中國傳統美學特色，抒情寫意到達窮神入妙的地步。古代文學最重要的體裁是詩；從大處說，中國文學傳統主流是「詩」的傳統，詩的意蘊滲透到其他文學體裁

之中。後起的戲曲小說，大多充滿詩的情調，湯顯祖曹雪芹是這個意蘊的充份體現。而最能代表中國文學傳統的作家，當然還推李白杜甫。不論李白杜甫湯顯祖曹雪芹，都表現了並且豐富了儒家道家的一些人生态念與藝術意境。

（三）中國傳統文學的某些特色

我們進一步略說傳統文學的一些特色與文人心態，以見儒道兩家所揭示的人文精神與藝術旨趣，如何在具體的文學的感性世界表現出來。

我們知道，文學作品中的世界，當然源於現實世界，卻往往比現實世界顯得更精采、更豐富、更可感。但文學世界也往往只是現實世界的一隅。問題是安於藝術世界之一偏，孤立自足；抑或推擴開去，使得現實世界與藝術世界互相補足，相互映發，而至盡量統攝全幅人間世界的所見所聞、所感所思？中國傳統，大體着重後者。好的文學，既映照全幅的現實世界（包括人觀照所及的自然世界），也同時容載人類在生活實踐中的真情實感。徒記事象而無情，不是充份的藝術；片面浮泛抒情而不涉事，也不足以孕育豐富的藝術生命。

中國古代的「文」，以六經為典範；六經以詩為首，詩以言志抒情為質，遂為傳統文學的特色。此就其主脈來說。但言志抒情不離於事；甚至應該說，只有連繫於事，言志抒情才不虛懸而有實質。事之連續即是史。因此，詩與史配合，是中國人文精神必然的要求。詩經編為十五國風、大小雅、周頌魯頌商頌，見出編者的歷史意識。就感事與情來說，詩經唱出人間的調子。這是大地之歌，是雙腳

踏在地上的人們的淳摯之音。國風所詠歎的民間歡樂與悲苦，固不待言；即使朝廷宗廟之詩，也表現出感情生活的各種形態；宗教祭祀之詩，已轉化為戒慎恭敬的人間情調。以詩三百篇為根源的中國式的感性世界，為儒家所充份肯定，詩經遂成「性情之教」的始基。

史傳文學是事象的記錄，而在司馬遷等大手筆之下，也化成感性豐富的藝術世界，不必借助虛構而呈現具體可感的人間圖像。詩經各篇，史記各卷，既是自身具足的生活情景；而合起來，又構成整幅的人間全貌。在人際交往中，呈現多樣化的生活情調與人生境界；而人倫義理與社會政治問題，也就依於這整幅的人際關係顯露出來。所以讀詩可以興情，讀史可以為鑑。興情借鑑，就是藝術的力量，這往往勝於抽象說理。中國古代論說文章，也多是具體的，涉及世事人情；而作者關情入世，學術著作也有藝術情味。

這個有情的「整體人間」之感興，形成中國傳統的文藝性格。中國大部份詩文，比之西方文學，不特別強調虛構，而着重具體情事之可感，多與實際生活相關。這是對人間的現實性之執着。如果說「風」「騷」代表先秦時期北方南方兩個傳統，則漢代以來的中國詩，除了少數例外，^⑬大體以「風」統「騷」，重視深情勝於重視奇想。到了古代文學史的下半段，產生了較重虛構的戲曲小說；但關注所及，仍多是整幅的人間世界。由真事生發開去的不必說，即使談及因果報應，不出世間禍福；神仙度化，不脫悲歡離合；談狐說鬼，多是諷刺世態，燭照世情。以虛帶實，仍多與中國前期文藝性格的基調相應。^⑭

詩的意識與史的意識結合，形成中國傳統文人獨特的感性。從屈原到杜甫下至馬致遠龔自珍等，

中國詩人一般都歷史感特強。對歷史的態度，既有儒家式之投入，也有道家式之超脫，也有二者的結合。中國文人鮮不涉足社會政治，卻多能具歷史眼光。或作責任承擔，或帶興衰悵惘，而基調則是對人的生存與人的價值之關切。因此雖處專制政局之下，優秀的文人往往有比較長遠的眼光，不願苟從權貴，為一時的工具。橫有蒼生，縱有歷史，應該想到向蒼生向歷史交代。

當然，在古代社會，讀書人立身行世，不能離開仕進之途，也即不能離開政治之道。這應首先視作為了實現人生的價值，不只為着追求利祿功名。但畢竟仕路崎嶇者多，古代詩文常帶牢騷不平之氣。這也不應只屬個人的怨艾；多的是於個人的落拓中，表現出對人才被埋沒、對人格遭屈辱的抗議，擴而為對民生疾苦的痛切相關。從司馬遷到左思鮑照、到孟郊韓愈、直到龔自珍，文學史上有這麼一條線索。可以說，這是儒家「怨刺」的偉大傳統。^①文人既有審美情懷，而又風骨傲岸，構成道德與美感相結合的人格與文藝風格。憂愁幽思，感時傷世，不平則鳴，這是傳統文人的悲情。這種悲情，既非古希臘的悲劇模式，也非原始佛教的苦孽模式，而是建基於儒家的仁義之心，在具體的社會政治人生實踐中，坎坷曲折，而透出的偉大情懷。

面對人生的悲苦與世道的困阨，在文人中，所持的態度，有純粹儒家的堅忍與執着，也有雜乎道家、遁世之思與用世之情，錯然交加，形成曠達的胸襟。例如陶淵明蘇東坡，兩人都有儒者用世之心；在逆境中，一則恬淡隱退，志趣皎潔；一則風波吟嘯，格調豪放。兩人都不是個人主義者，都關懷人間的正義與事業，而在困頓中，寄意於道佛。這是古代中國文人，寓悲感於達觀的生命情調與藝術心態。涉世而又超然於世，遁世而又與世關情，以道佛的智慧，補充儒家社會政治方面的實踐，形